中国共产党昆明市委员会组织部

2020年脱贫攻坚帮扶资金项目

1. 项目名称

脱贫攻坚帮扶项目专项经费。

1. 立项依据

根据《昆明市服务保障省委下派昭通市镇雄县帮助脱贫攻坚工作队队员办法》第七条的有关内容：“昆明市级财政于2019至2020年间，对我市工作队队员所联系的镇雄县10个村每村每年安排100.00万元帮扶项目资金，共计2,000.00万元，专项用于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和教育、卫生等社会事业发展。昆明市级财政每年为每名工作队队员安排2.00万元工作经费，连续安排2年，共计40.00万元。以上两项资金列入中国共产党昆明市委员会组织部部门预算，按国库集中支付规定支出”，2020年该项目需支出帮扶项目资金1,000.00万元和工作经费20.00万元，共计1,020.00万元。

1. 项目实施单位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昆明市委员会组织部

组织机构代码：11530100015113024E

地址：昆明市呈贡行政中心7号楼

联系电话：0871-63960818

法人代表：刘申寿

经费来源：昆明市级财政拨款

单位概况：中国共产党昆明市委员会组织部是在中国共产党昆明市委员会领导下的综合职能部门，主管组织、干部、人才、公务员等工作。

1. 项目基本概况

按照省委的统一部署和省委组织部的安排，昆明市选派10名工作队队员赴昭通市镇雄县10个村帮助脱贫攻坚工作。每年对我市工作队员联系的村安排脱贫攻坚帮扶资金，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弥补帮扶村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和教育、卫生等社会事业发展短板，提高脱贫攻坚质量，为镇雄县脱贫攻坚做出积极贡献，体现省会城市的担当和责任。为工作队员安排工作经费，用于队员为当地困难群众办实事好事的办公费、差旅费等，体现对派出队员的关心和关怀。

1. 项目实施内容

1.项目资金围绕“三保障”突出问题，主要用于补短板项目工程：（1）村级及村组活动场所建设；（2）乡村人居环境整治；（3）村组道路亮化；（4）村组道路基础设施建设；（5）村内特色产业发展；（6）教育发展补短板。

2.工作经费主要用于日常办公支出。

1. 资金安排情况

1.项目资金：1,000.00万元。

2.工作经费：20.00万元。

1. 项目实施计划

1.1,000.00万元项目资金涉及所有工程项目，计划2020年4月前启动，预计9月份以前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运营）。

2.20.00万元工作经费2020年12月底前使用完毕。

1. 项目实施成效

帮扶项目专项经费围绕解决限制贫困村的短板问题，主要用于村级及村组活动场所建设、乡村人居环境整治、村组道路亮化、道路基础设施建设、村内特色产业发展、补齐教育短板等，通过项目的实施，使得所在村达到贫困村退出的各项标准，同时发展壮大特色产业和集体经济，改善基础设施，提升乡村人居环境，全面提升帮扶工作实效，提升群众认可度和幸福感，既为脱贫出列打下坚实基础，又为实施乡村振兴做好铺垫和衔接。

1. 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2020年市本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
|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昆明市委员会组织部 |
| 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 项目目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 说明 |
| 脱贫攻坚帮扶项目专项经费 | 按照省委的统一部署和省委组织部的安排,昆明市选派了10名工作队队员赴昭通镇雄县帮助脱贫攻坚工作,根据中国共产党昆明市委员会组织部关于印发《昆明市服务保障省委下派昭通市镇雄县帮助脱贫攻坚工作队队员办法》的通知（昆组通〔2019〕46号）以下简称“《办法》”，《办法》第七条规定，昆明市级财政于2019年-2020年期间，1.对我市工作队联系的镇雄县10个村每年安排帮扶资金，用于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教育和卫生等社会事业发展。2.安排工作队员工作经费，用于开展工作队员开展相关工作。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脱贫攻坚补助范围 | 昭通市镇雄县10个村 | 昆组通〔2019〕46号文、年度工作目标、全年工作计划  | 年度工作目标、全年工作计划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工作队队员选派人数 | 10人 | 昆组通〔2019〕46号文、年度工作目标、全年工作计划  | 年度工作目标、全年工作计划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办法规定在岗时间天数 | 每年不少于200天 | 昆组通〔2019〕46号文、年度工作目标、全年工作计划 | 年度工作目标、全年工作计划  |
| 产出指标 | 时效指标 | 工作队员派出工作时间 | 2年 | 昆组通〔2019〕46号文、年度工作目标、全年工作计划 | 年度工作目标、全年工作计划  |
| 产出指标 | 成本指标 | 经费投入 | 投入1020.00万元 | 昆组通〔2019〕46号文、年度工作目标、全年工作计划 | 年度工作目标、全年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脱贫攻坚补助覆盖率 | 100%；（昭通市镇雄县10个村） | 昆组通〔2019〕46号文、年度工作目标、全年工作计划  | 年度工作目标、全年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0% | 昆组通〔2019〕46号文、年度工作目标、全年工作计划 | 年度工作目标、全年工作计划  |